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Wai Chun Mining Indust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

變更公司秘書
及
授權代表

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起：—

- (1) 陳永忠先生（「陳先生」）（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之英文版公告內被稱為「Eric Chan」）因需要履行其本身之業務，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職務；
- (2) 謝錦輝先生（「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
- (3) 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以代替陳先生。

謝先生，49歲，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彼亦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彼現時為另外兩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之公司秘書。謝先生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起獲委任為Wai Chun Group Holdings Limited（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1013.HK）之公司秘書。謝先生於處理上市公司之公司秘書及合規性相關事務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的經驗。

董事會謹此歡迎謝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清渠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為林清渠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振偉先生及侯伯文先生。

* 僅供識別